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议案, 于2014年6月26日上午8:30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监事会办公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 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婉仪女士主持, 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合法、有效。

一、本次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拟将使用闲置超募资金8,500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 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 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闲置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行为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 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 监事会同意上述闲置超募资金的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